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兴电力”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海兴电力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092 号）核准，海兴电力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33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3.6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05,624,2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17,846,740.11 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16）验字第 60975741\_K01 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与中金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半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浣纱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发行人、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截至目前，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97,230,692.09元<sup>1</sup>，以前年度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92,407,557.94元，以前年度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人民币527,112,168.86元。

2019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0,722,133.17元，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20,136,421.21元，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人民币2,418,399.92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总额为人民币1,177,952,825.26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112,543,979.15元，累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人民币529,530,568.78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907,325.22元，现金理财余额为人民币522,000,000元，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人民币522,907,325.22元。

项目	金额（元）
截至 2018 年12 月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585,911,437.10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80,722,133.17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2,418,399.92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0,136,421.21
<b>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b>	<b>522,907,325.22</b>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522,000,000
<b>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b>	<b>907,325.22</b>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907,325.22元，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3301040160005780930	404,000,000.00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579900515610201	403,000,000.00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半山支行	1202020029900111161	114,500,000.00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50161672700000294	276,346,740.11	已销户

注<sup>1</sup>：由于部分募集资金支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转，部分理财收入尚未实际收到，因此本年根据募集资金账户实际支付和收款情况对截至 2018 年已使用募集资金和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进行了重分类。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元)
司杭州高新支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381871856447	285,000,000.00	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浣纱支行	331066180018800007721	635,000,000.00	907,325.22
合计		2,117,846,740.11	907,325.22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一) 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

2019 年 11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智能微电网控制系统与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延期。2019 年 11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智能微电网控制系统与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延期。中金公司亦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万元)	是否符合计划	项目进度
年新增 650 万只智能仪表和通讯终端项目	否	40,400.00	25,019.80	是	已完成
智能电网设备及系统产业化基地项目（一期）	否	40,300.00	24,165.94	是	已完成
浙江省海兴电力研究院建设项目	否	11,450.00	11,450.00	是	已完成
巴西建设智能电力计量产品生产线项目	否	27,634.67	20,966.03	是	已完成
分布式能源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	否	28,500.00	18,469.13	是	已完成
智能微电网控制系统与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	否	63,500.00	17,724.39	否	建设中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2019年12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国债逆回购品种等产品。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实施现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文件。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中金公司于2019年12月13日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专项核查意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52,2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具体投资产品情况如下：

	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止时间	期限(天)	预期 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收益 (万元)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0.00	2018-12-06 至 2019-03-06	90	2.60%或 4.35%	是	321.78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185 天	期限结构 型	25,000.00	2018-12-07 至 2019-06-10	185	4.35%	是	551.2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185 天	期限结构 型	30,000.00	2019-03-08 至 2019-09-09	185	4.15%	是	631.03
大华银行(中国)结构性产品系列(A1818)	结构性产 品	24,000.00	2019-06-11 至 2019-09-11	92	1.00%或 4.125%	是	253.0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1 天	结构性产 品	29,000.00	2019-09-12 至 2020-03-10	181	4%-4.1%	否	0.00
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 2898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产 品	24,100.00	2019-09-12 至 2019-12-12	91	3.90%或 4.40%	是	234.33
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 30923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3,200.00	2019-12-13 至 2020-06-15	185	4.00%-4.50%	否	0.00

#### （四）部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年新增 650 万只智能仪表和通讯终端项目、智能电网设备及系统产业化基地项目（一期）、分布式能源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三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项目的募集资金节余人民币 456,751,942.08 元，项目产生节余资金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严格控制募投项目成本，根据募投项目在具体建设过程中的实际情况，本着合理、有效及经济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通过加强各项成本、费用控制，在保证募投项目品质及进度的前提下尽可能减少开支。2、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取得了相应的理财收益。

2018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年新增 650 万只智能仪表和通讯终端项目、分布式能源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智能电网设备及系统产业化基地项目（一期）三个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于 2018 年，实际已转出人民币 458,734,350.10 元。于 2019 年，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出，加上利息收入扣减银行手续费后，实际转出金额为人民币 2,418,399.92 元，并完成销户。

#### 三、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度，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六、结论性意见

综上，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海兴电力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11,784.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72.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7,795.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新增 650 万只智能仪表和通讯终端项目	否	40,400.00	40,400.00	0.00	25,019.79	15,380.21	61.93	2018 年 9 月	13,093.42	是	否
智能电网设备及系统产业化基地项目（一期）	否	40,300.00	40,300.00	0.00	24,165.94	16,134.06	59.97	2018 年 9 月	4,394.95	否 <sup>1</sup>	否
浙江省海兴电力研究院建设项目	否	11,450.00	11,450.00	0.00	11,450.00	0.00	100.00	2016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巴西建设智能电力计量产品生产线项目	否	27,634.67	27,634.67	0.00	20,966.03	6,668.64	75.87	2017 年 5 月	1,701.00	否 <sup>2</sup>	否
分布式能源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	否	28,500.00	28,500.00	0.00	18,469.13	10,030.87	64.80	2018 年 9 月	-	否 <sup>3</sup>	否
智能微电网控制系统与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	否	63,500.00	63,500.00	8,072.21	17,724.39	45,775.61	27.91	-	-	-	否
合计	-	211,784.67	211,784.67	8,072.21	117,795.28	93,989.39	55.62	-	-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p>	<p>智能微电网控制系统与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延期原因为：智能微电网控制系统与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拟新建厂房、办公楼等建筑物 50,000 平方米，目前正处于施工建设阶段。由于整体工程量较大，项目整体定位规划花费较多时间，为保证工程质量，项目细分为三期投入使用，目前一期、二期已建设完成，三期正在规划建设中。此外，该募投项目最初设计于 2015 年，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到位，到位时间与该项目设计时间相差较远，项目设计日至募集资金到位间隔时间较长，因此募投项目实施存在滞后情形，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经 2019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决定将该项目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依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 年 11 月 26 日出具的安永华明（2016）专字第 60975741_K09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公司在 2016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72,457.58 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72,436.75 万元。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并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将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全部置换完毕。</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2019 年度，公司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2019年12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董事长在不超过54,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p> <p>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p> <p>（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相关产品情况见正文）</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截止2018年9月30日，年新增650万只智能仪表和通讯终端项目、智能电网设备及系统产业化基地项目（一期）、分布式能源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三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项目的募集资金节余人民币456,751,942.08元，项目产生节余资金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严格控制募投项目成本，根据募投项目在具体建设过程中的实际情况，本着合理、有效及经济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通过加强各项成本、费用控制，在保证募投项目品质及进度的前提下尽可</p>

	<p>能减少开支。2、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取得了相应的理财收益。</p> <p>2018年10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年新增650万只智能仪表和通讯终端项目、分布式能源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智能电网设备及系统产业化基地项目（一期）三个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实际已转出人民币458,734,350.10元。截至2019年3月21日，加上利息收入扣减银行手续费后，已实际转出人民币2,418,399.92元并完成销户。</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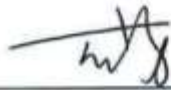
注1：智能电网设备及系统产业化基地项目（一期）按照规划进度建设，其中由于海外市场开拓尚处于发展期，尚未能产生效益，影响项目整体效益的达成。

注2：巴西建设智能电力计量产品生产线项目按照规划进度建设，受市场整体环境影响，产品价格有所下降导致该项目实际效益低于预期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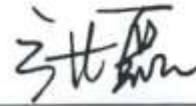
注3：分布式能源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按照规划进度建设，由于分布式能源项目从挖掘商机、双方洽谈、签署合同到项目建设、建成交付周期较长，目前已签署合同尚在履行中，尚未形成效益。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石 芳



张 磊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7日